

專案質詢

8-2-3-0582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法務部調查局羅姓調查員，身為司法人員，本應以身作則、恪遵法律，然而卻被民眾檢舉做出虐貓行為，羅員於事件曝光後原持否認態度，直到相關證據出現才承認，其殘忍程度及犯後態度皆令人髮指。對於自身人員之行為，法務部調查局僅表示全案是羅男個人行為，與公務無涉，調查局會依相關規定處理。現今保護動物已是普世價值，本起事件引起社會譁然，但調查局處理態度消極，並未嚴肅對待，本席要求相關單位嚴正對待此事，並迅速做出應有處置，以宣揚保護動物之價值並挽回調查局身為執法單位之聲譽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新北市汐止區伯爵山莊 1 名羅姓男子涉嫌虐貓，日前被網友拍下虐貓事證，經過調查後發現該名男子竟然是法務部羅姓調查員。羅員在自家門口，對虛弱的小貓咪，不斷沖冷水，有鄰居出面制止，但羅姓調查員卻仍不理會，最後造成貓咪腳掌燙傷，身上被五花大綁，急救後還是回天乏術，手段兇殘令人髮指。
- 二、事件經相關人士批露後，男子雖坦承以誘捕籠誘貓，但否認灌水等虐待情節，對於案件偵辦態度極不配合，昨天由汐止分局依動物保護法虐待動物致死移送法辦，可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。直到被媒體批露，羅員才出面道歉，但直仍推說是家人一直野貓干擾，才會情緒失控。但這種閉門道歉的行為，卻不被鄰居以及社會接受，更有民眾直指，「老百姓花納稅錢養這種變態」。
- 三、羅姓調查員，身為司法人員，本應以身作則、恪遵法律，然而卻被民眾檢舉做出虐貓行為，羅員於事件曝光後原持否認態度，直到相關證據出現才承認，其殘忍程度及犯後態度皆令人髮指。對於自身人員之行為，法務部調查局僅表示全案是羅男個人行為，與公務無涉，調查局會依相關規定處理。現今保護動物已是普世價值，本起事件引起社會譁然，但調

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查局處理態度消極，並未嚴肅對待，本席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，要求相關單位嚴正對待此事，並迅速做出應有處置，以宣揚保護動物之價值並挽回調查局身為執法單位之聲譽。